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周家琦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50489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x795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330938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客家委員會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及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實施計畫各1份 (33621997\_1133093882\_1\_ATTACH1.odt、33621997\_1133093882\_1\_ATTACH2.odt)

主旨：函轉客家委員會「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及「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計畫」各1份，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客家事務委員會113年9月10日北市客文字第1130141610號函辦理。
- 二、客家委員會為鼓勵落實及推廣客語教學績優學校及獎勵推行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者，特依據「推動客語教學語言獎勵辦法」訂頒「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另為獎勵推行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者，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規定訂頒「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計畫」。
- 三、旨揭2項實施計畫申請期限至113年10月31日（星期四）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四、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申請，收件地址為（24220）新北

永吉國中 1130911



\*PHAA1136006468\*



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17樓客家委員會語言發展處，另信封  
上請註明：申請「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或「客語  
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

